

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伊金霍洛旗蒙医综合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双立招投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ESZCYQS-J-H-230148**

2023年08月29日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谈判邀请

鄂尔多斯市双立招投标有限公司受伊金霍洛旗蒙医综合医院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提升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项目编号：ESZCYQS-J-H-230148

采购计划备案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3]YQ02113号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24	详见谈判文件	1,720,726.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响应，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5.本项目的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1)投标单位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二类经营备案凭证，若属于医疗器械类货物须同时提供所投货物制造商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相关备案凭证

三.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谈判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鄂尔多斯市双立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水岸金钻东塔7楼711

联系人：雷震

联系电话：15247750305

采购单位名称：伊金霍洛旗蒙医综合医院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联系人：伊金霍洛旗蒙医综合医院经办

联系电话：150494908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开启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6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0471-010 转2键
9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成交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响应	包1：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标准收费
15	保证金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保证金人民币： 0.00 元整。
16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 9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 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 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总价
2 1	其他	兼投兼中: -

二.谈判须知

1.竞争性谈判采取网上响应方式, 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 完善信息后, 才可进行网上响应, 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 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 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 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 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 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 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 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 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 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 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 获取所响应项目谈判文件, 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保证金

2.1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保证金, 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 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 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 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 在进行信息确认后, 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 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 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 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 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 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 并自行承担因汇错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 ***、采购包: ***的保证金”格式注明, 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 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 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 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谈判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人特指伊金霍洛旗蒙医综合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鄂尔多斯市双立招投标有限公司。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 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更正公告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 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样品

4.1 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4.2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4.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谈判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 (5) 开启结束。

1.2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

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 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 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成交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 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健全医疗设备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90%，货物验收合格后 2期：支付比例10%，质保期满后
验收要求	1期：按照招标文件一次性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质保期：3年

2.技术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医疗设备	重蒸床	张	1.00	36,000.00	36,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医疗设备	艾灸床	张	1.00	55,000.00	55,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医疗设备	艾灸床	张	1.00	5,400.00	5,4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医疗设备	按摩床	张	7.00	6,000.00	42,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医疗设备	沙疗床	张	2.00	8,500.00	17,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医疗设备	玉疗床	张	2.00	9,700.00	19,4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六
7		其他医疗设备	盐疗床	张	2.00	9,700.00	19,4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七

8		其他医疗设备	石疗床	张	2.00	6,300.00	12,6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八
9		其他医疗设备	洞穴盐浴	套	1.00	450,000.00	45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九
10		其他医疗设备	高频电刀	套	1.00	20,000.00	2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
11		其他医疗设备	电钻	套	1.00	6,700.00	6,7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其他医疗设备	摆锯	套	1.00	8,650.00	8,65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其他医疗设备	麻醉机	套	1.00	450,000.00	45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其他医疗设备	电动磨钻,	套	1.00	49,000.00	49,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四
15		其他医疗设备	烤灯	台	2.00	300.00	6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五
16		其他医疗设备	手术床	张	1.00	45,000.00	45,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六
17		其他医疗设备	可移动式无影灯	台	1.00	12,000.00	12,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七
18		其他医疗设备	电压止血带	台	1.00	22,000.00	22,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八
19		其他医疗设备	红光治疗仪	台	1.00	36,000.00	36,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十九
20		其他医疗设备	电子气管软镜	台	1.00	150,000.00	15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

21	其他医疗设备	远红外治疗仪	台	4.00	24,000.00	96,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一
22	其他医疗设备	皇氧治疗仪	台	1.00	30,000.00	30,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二
23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扶阳热灸仪	台	1.00	4,976.00	4,976.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三
24	其他医疗设备	脉冲磁场治疗仪	台	1.00	133,000.00	133,000.00	否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二十四

附表一：重蒸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微电脑控制操作系统，具有自动定时、自动控温、自动漏电保护、过载保护，治疗结束自动提示。</p> <p>★2、治疗机温度：可在1~99℃范围设定，室温~45℃为熏蒸温度，步进1℃，允差为±5℃，46~99℃为煎药温度。</p> <p>3、治疗机治疗时间控制：治疗总时间可在1~99min内设定，允差±30s，治疗时间达到设定时间时，有蜂鸣提示音，加热装置自动断电。</p> <p>4、上水方式为自动，加液量：5L。</p> <p>5、中药药液雾化功能：单区雾化量大于40mL/h；使蒸汽携药能力大大增强，真正充分发挥温度、药度、湿度、中药离子渗疗的熏蒸治疗效果</p> <p>6、运行模式：连续运行。</p> <p>7、自动控温：舱内温度达到设定值时，加热管自动断电，使温度降低。温度低于设定值时，加热管自动加热，使温度升高。</p> <p>8、熏蒸加热区为三区，加热方式为厚膜管状加热器。三温区温度独立控制调节，同时使用三温区熏蒸时，可根据不同熏蒸部位针对温度耐受不同而设置不同的温度，使熏蒸时更加舒适有效。</p> <p>9、双重超温保护功能：治疗机超过工作温度设定值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应启动，停止加热。当温度降低到设定值以下后可以恢复加热。如果第一路保护装置失效造成温度升高至50℃时，第二路保护装置立即启动，切断电源。</p> <p>10、熏蒸面积：1530×340mm，根据人体工程学，11块熏蒸垫可任意组合；</p> <p>15、自动吹送蒸汽，可均匀中药蒸汽温度，确保湿度恒定；</p> <p>16、治疗机防干烧装置：当药液加热器无液体时，不能加热，并有提示信息。</p> <p>17、独立的操作控制台，机电分离式设计，单独停止加热按钮。</p> <p>★18、臭氧消毒功能：</p> <p>a.开启臭氧消毒功能10min，臭氧浓度应不低于40mg/m³；</p> <p>b.正常工作是臭氧气体外泄露量应不大于0.16mg/m³。</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二：艾灸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安全类型：I类，B型；</p> <p>2、电源：AC220V 频率：50Hz；</p> <p>3、额定功率：600VA；</p> <p>4、尺寸2100mm×720mm×720mm，允差±100mm；</p> <p>5、显示方式：数码管显示；</p> <p>6、艾灸托盘自动升降：艾灸托盘高度0~200mm范围内可调，允差±50mm；</p> <p>7、温度范围：治疗时应用部分最高温度不高于60℃，超过最高温度时有提示音“滴滴滴…”声响；</p> <p>8、治疗模式分为自动模式（A）和手动模式（H）</p> <p>自动模式（A）：根据舱内温度智能控制艾灸托盘循环升降。</p> <p>治疗开始时，舱内温度上升至46℃时，艾灸托盘从初始位置降低40mm，舱内温度上升至50℃时，艾灸托盘继续降低40mm，舱内温度上升至54℃时，艾灸托盘再次降低40mm到最低位置；当舱内温度下降至54℃时，艾灸托盘上升40mm，当舱内温度下降至50℃时，艾灸托盘继续上升40mm，当舱内温度下降至46℃时，艾灸托盘再次上升40mm，如此循环往复。温度允差±3℃，高度允差±10mm。</p> <p>手动模式（H）：患者根据自身感受手动调节艾灸托盘的高度；</p> <p>9、治疗时间20min~60min可调，级差1min；开机默认值40min，允差±1min；</p> <p>10、自动点火：点火器工作时间为4min，允差±1min；</p> <p>11、自动平移：点火结束后，艾灸托盘往复运动，平移距离0-60mm，允差±15mm，平移速度26mm/s，允差±3mm/s；</p> <p>12、自动升降：艾灸托盘高度0~200mm范围内可调，允差±50mm；</p> <p>13、自动排烟：治疗结束后5min，自动排烟停止工作，允差±2min；</p> <p>14、床板治疗孔：孔径10mm，允差±3mm。治疗孔密度：2500个/m²，允差±10%；</p> <p>15、床面额定载荷135kg；</p> <p>16、工作噪音≤60dB（A）；</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三：艾灸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尺寸：2m长*0.85m宽*1.1m高 配置：红光，超长波，红外加热，艾灸托20个，排烟系统2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四：按摩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产品规格：2000mm长*850mm宽*620mm高</p> <p>2.配凳子尺寸：360MM长*340MM宽*480MM高</p> <p>3.黑檀木色实木架，带柜子</p> <p>4.床面总厚度13公分（海绵厚度10公分，胸部位置加3公分记忆棉）</p> <p>5.开头孔（配圆形活动脸枕的瓜子脸），配圆形活动脸枕，不开臂孔，带手机孔，带手孔塞，手机孔下方做托板</p> <p>产品净重约：60KG</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五：沙疗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尺寸：2.2m长*1.2m宽*0.6m高 包含：实木远红外床体2台，高能矿沙4000斤，20套沙疗服 沙疗保温床罩2，沙疗竹席2，沙疗瓢2，擦沙手套2，计时器2，，拔沙神器2，客户档案本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六：玉疗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尺寸：2.2m长*1.2m宽*0.6m高 包含：高档实木远红外床体，五彩玉石沙4000斤，20套沙疗服，沙疗保温床罩2，沙疗竹席2，沙疗瓢2，擦沙手套2，计时器2，拔沙神器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七：盐疗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尺寸：2.2m长*1.2m宽*0.6m高 包含：实木远红外床体2台，盐沙3000斤，20套沙疗服，沙疗保温床罩2，沙疗竹席2，沙疗瓢2，擦沙手套2，计时器2，拔沙神器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八：石疗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尺寸：2.2m长*1.2m宽*0.6m高 包含：实木远红外床体2台，20套沙疗服，沙疗保温床罩2，沙疗竹席2，沙疗瓢2，擦沙手套2，计时器2，拔沙神器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九：洞穴盐浴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一、房屋设计、配套整改</p> <p>二、超声波岩盐气溶胶治疗仪2套</p> <p>1、工作条件：</p> <p>1.1 环境温度 0℃~40℃；</p> <p>1.2 相对湿度 0%~90% RH；</p> <p>1.3 大气压力 86KPa~106KPa；</p> <p>1.4 电源电压 AC220V±10%；50Hz。</p> <p>2、最大输入功率为200VA。</p> <p>3、工作原理性能指标：自动控制并释放岩盐气溶胶</p> <p>★3.1 13.3寸LCD显示屏，实时显示设备工作状态；</p> <p>★3.2 工作原理：通过超声雾化技术，稳定释放干燥的岩盐气溶胶颗粒；超声振荡频率为110kHz，与标称的偏差±10%；</p> <p>★3.3 岩盐气溶胶弥散度控制为不大于5um的盐气溶胶粒子数占总粒子数的95%以上；</p> <p>★3.4 岩盐气溶胶浓度可调节，范围为5~25（±5）mg/m³，实时浓度显示；</p> <p>3.5 治疗时间预设置，步进0.5小时；</p> <p>3.6 用户访问通过用户名和登录密码实现对软件的访问控制权限和身份鉴别。</p> <p>4、其它功能：</p> <p>★4.1 使用模式分为多人开放场景、单人应用场景，根据临床情况可自主选择；开放场景模式可根据使用场所空间及预设浓度目标值参数自动控制岩盐气溶胶浓度；</p> <p>4.2 设备故障或不正常工作状态后，报警提醒；</p> <p>★4.3 配套使用的盐气溶胶装置（含专用岩盐配料，包括在超声波岩盐气溶胶治疗仪的结构及组成中），配备二维码识别；使用寿命自动监测，提醒更换；</p> <p>5、售后服务：整机质保壹年（含半年耗材）；具备400电话提供7*24服务支持。</p> <p>6、耗材：医用呼吸盐。</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高频电刀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仪器类型：I类CF型防除颤普通设备</p> <p>2、工作频率：0.512MHz</p> <p>3、高频漏电流≤150mA</p> <p>4、输出功率：</p> <p>单极纯切 0~300W（5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 单极混切1 0~250W（5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 单极混切2 0~200W（5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 单极混切3 0~120W（5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 单极凝 0~120W（5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双极凝 0~50W（100Ω非电抗性负载）</p> <p>5、运行方式：间隙加载连续运行10s/30s</p> <p>6、电源：220V±22V；50Hz±1Hz；最大电流≤3.2A。</p> <p>7、外形尺寸：450×355×175</p> <p>8、净重：主机9公斤，脚踏开关2.3公斤</p> <p>9、使用条件：环境温度5℃-40℃，湿度≤80%</p> <p>10、全数字控制：功率输出为闭环调幅型电刀</p> <p>11、功能齐全：单、双极兼备，适用范围广，从小儿手术、精细手术、以至大型手术，其柔和的输出特性更适合于配合腹腔镜、宫腔镜、关节镜、电子胃镜等手术。</p> <p>12、电磁兼容：符合相关标准。</p> <p>13、电切：四种切割模式供选择，其热损伤小、碳化少，特别适用于整形美容科、耳鼻喉科以及烧伤切痂等精细手术。</p> <p>14、电凝：采用4μs凝血工作脉冲，凝血迅速有效。</p> <p>15、控制方式：单极由双脚踏防水开关控制输出，采用机械互锁方式，手控刀既可手控输出，也可脚控输出，脚控刀由脚控输出，双极凝血由单脚踏防水开关控制输出。</p> <p>16、安全装置：装有被全球临床应用证实安全的质量型中性极板监控系统。</p> <p>17、电源适应性：进线在交流220V±22V之间变化，功率设定变化率小于等于5%</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一：电钻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一、适用范围：可用于创伤、关节等骨科手术。</p> <p>二、主机： 一体式结构，防护效果好；</p> <p>1100rpm，动力强劲；</p> <p>额定扭矩3.5Nm；</p> <p>空载噪声≤65dB（A）；</p> <p>电机控制简单，启动转矩大，运行平稳，制动效果好；</p> <p>机械换向，结构简单；</p> <p>夹持范围1.0-8.1mm；</p> <p>三、电池： 环保镍氢电池，大电流输出，使用安全；</p> <p>充电时间2小时左右，无记忆效应，耐过充过放；</p> <p>1800mAh，14.4V，大容量电池；</p> <p>快插式接口，安装快捷方便；</p> <p>四、充电器：</p> <p>2、充电状态指示灯，使用安全；</p> <p>3、快插式接口，安装快捷方便；</p>
---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二：摆锯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	<p>一、适用范围：可用于创伤、关节等骨科手术。</p> <p>二、主机：</p> <p>2.1一体式结构，防护效果好；</p> <p>2.2 18000cpm，输出功率150W，动力强劲；</p> <p>2.3摆角4±0.5°；</p> <p>2.4空载噪声≤75dB（A）；</p> <p>2.5电机控制简单，启动转矩大，运行平稳，制动效果好；</p> <p>三、电池：</p> <p>3.1 环保镍氢电池，大电流输出，使用安全；</p> <p>3.2充电时间2小时左右，无记忆效应，耐过充过放；</p> <p>3.3 1800mAh，14.4V，大容量电池；</p> <p>3.4快插式接口，安装快捷方便；</p> <p>四、充电器：</p> <p>4.1、输入电压AC110-220V，50-60Hz；</p> <p>4.2、充电状态指示灯，使用安全；</p> <p>4.3、快插式接口，安装快捷方便；</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三：麻醉机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设备名称：麻醉系统

二、设备用途：病人的全身麻醉，呼吸和麻醉气体监测，麻醉呼吸的管理。

三、主要规格和系统概述

1.一体化设计、最新一代的智能化全能麻醉工作站。

★2.适用于成人、儿童和新生儿。

3.大工作台。

4.整机技术标准按麻醉工作站设计：所有参数、波形由一体化彩色大屏幕同屏显示，无须外接屏幕。

★5.第二状态显示屏：显示气源，主电源和电池，气道压力和时间等信息。

6.全自动自检、自动定标，传感器自动校正。

7.标配备用手动通气模式：触摸屏或呼吸机故障时，可直接切换到手动通气，在保留新鲜气体和麻药持续输送的同时还能继续气体和通气的监测。

四、技术参数

（一）气体输送系统

1.电子流量计，每种新鲜气体分别有独立的数值显示，主屏幕上虚拟流量计显示，总流量管可显示所有新鲜气体的总流量；2气源（O₂/AIR）

2.可分别设置每种新鲜气体的流量，新鲜气体流量的设置范围：0 - 12 L/min。

3.S-ORC笑氧保护装置，确保笑气（N₂O）作为载气时，当氧气供应不足时，会限制N₂O 的输送，使得新鲜气体的氧浓度不会低于25%。

4.机械新鲜气体混合+电子流量监测装置在关机时也能输送氧气和麻药用于进行手动通气

（二）麻醉呼吸机

★1.电动电控或气动电控呼吸机，在中央气源和钢瓶供气中断的情况下可抽取室内空气，呼吸机继续进行机械通气，保证病人安全。

2.采用新鲜气体隔离技术，确保潮气量输送不受新鲜气体流量变化的影响。

★3.通气模式：标配：手动/自主、容量控制模式、压力控制模式，待机和暂停模式（一键暂停，便于术中操作）；

4.暂停模式：独立的通气模式，可一键暂停新鲜气体和麻药的输送。通过“计时器”功能还能设置暂停持续的时间，到时及时报警提示医生切换通气模式。在术中进行吸痰，调整插管位置，移动患者等操作时，可防止麻醉气体通过开放的Y型接头对室内空气的污染。

★5.容量控制模式下潮气量设定范围：10 - 1500 ml

★6.吸气压力 P_{insp} : (PEEP + 5) - 70 cmH₂O（压力模式下）

7.压力限制 P_{max} : (PEEP + 10) - 80 cmH₂O

8.压力支持 ΔP_{supp}: 关, 3 - (80-PEEP) cmH₂O

9.呼气末正压PEEP: 关, 2 - 35 cmH₂O。

★10.呼吸频率: 3 - 90 次/分

11.吸气时间: 0.2 - 10秒

12.吸呼比: 1:49 - 49:1（源于频率和吸气时间）

★13.最大吸气流速为≥150 L/min

14.同步容量和同步压力通气时流量触发可调节，流量触发：0.3 - 15 L/min。

15.压力上升时间 Slope: 0 - 2秒

16.压力支持模式下自主呼吸的吸气终止标准：5 - 80 %

17.可根据病人的身高自动计算理想体重并据此预设相关的通气参数和报警阈值。

	<p>(三) 呼吸回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装进口集成呼吸回路, 耐137°C高温蒸汽灭菌; 所有回路模块不含天然乳胶。 2. 呼吸系统总容量: ≤ 3.6 升 (包括可重复使用钠石灰罐容量和呼吸机活塞最大容量)。 3. 一体化的回路主动加热系统 (可关闭), 防止呼吸回路积水。 4. 组件少, 拆装无需工具。 5. 手动和机械通气无需专用手动切换装置, APL阀调节范围: 开放, 5 - 70 cmH₂O 。 ★6. 标配≥ 5个高精度流量传感器, 全自动标定; 安装时无方向性, 不会造成安装错误引起监测故障。 7. CO₂吸收罐容量≥ 1.5升 (可选配一次性CO₂吸收罐, 容量≥ 1.2升)。 ★8. 标配主动式麻醉废气排放装置 (AGSS), 可监测负压吸引的状态, 具有采样气体排放接口便于使用第三方气体监测设备。 <p>(四) 麻醉气体挥发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挥发罐与麻醉机主机为同一厂家生产, 方便后续维护保养。 2. 挥发罐具有压力、流量、温度自动补偿; 密闭性好, 无需排空转运。 3. 双罐位, 首次最大加药量≥ 350毫升, 常规最大加药量≥ 300毫升。 4. 配置一个七氟醚挥发罐, 可选配原厂同品牌地氟醚挥发罐。 5. 只需出厂一次定标, 终身免维护。 6. 能够满足低/微流量麻醉对挥发罐精确度的要求, 流量补偿范围在0.2 - 15L/min。 <p>(五) 监测和报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体化内置式≥ 15英寸彩色触摸幕, 可快捷切换3种配置视图; 1280 x 768像素。 2. 全自动的开机自检, 用户可选择全或部分自检功能, 既能保证安全的使用, 又能保证紧急抢救时的快速启动。 3. 全自动的顺应性和泄漏测试, 自动标定所有传感器。 4. 实时显示2 - 3道波形 5. 日志中最多可保存 20000个条目, 关机后再开机或出现电源故障后, 日志中的条目仍然保留不会被删除。 6. 通气监测参数: 分钟通气量 (MV) 和潮气量 (VT和ΔVT); 呼吸频率; 气道压 (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 动态顺应性 (Cdyn); 阻力 (R); 弹性 (E) 。 7. 监测范围: 压力: -20 - 99 cmH₂O; 潮气量监测范围: 0 - 2500 mL; 顺应性: 0 - 200 mL/ cmH₂O; 阻力: 0 - 100 cmH₂O/L/s; 弹性: 0.005 - 10 mL/ cmH₂O。 8. 一体化的氧浓度监测: O₂传感器; 氧浓度监测范围: 0 ~ 100 Vol%; 更换周期: 2年。 9. 报警参数: 氧浓度、潮气量、分钟通气量、窒息报警、气道压力报警等。 10. 自动设置报警限值功能: 可一键自动调节所有报警的设置限值。按压相应按键后, 机器自动根据预先设定的百分比对报警的上下限进行调整, 便于医生方便, 快速, 适当地调节报警限值。 11. CBM模式 (心脏旁路模式) 用于在使用体外循环机时抑制相应报警。 <p>(六) 其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置后备电池, 使用时间最少45分钟, 一般120分钟。 2. 电源: 100-240伏特, 50/60赫兹 3. 传输协议: Medibus X 4. 接口: 标配2个RS232, 1个USB, 1个RJ45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四: 电动磨钻, 是否允许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主机 2、功率:50VA; 输入电源:AC 220V 50Hz; 熔断器:F3.15AL250V; 转速调节范围:小电机0-30000r/min ; 大电机0-40000r/min 连续可调可正反转。 急停:按下后电机停止转动; 安全类型:I类BF型: 3、电机 扭矩:1000g.cm 功率:150W 空载电流:<100mA 额定电压:48V 4、脚踏 接头类型:GX16 连接器3芯 线缆长度:2m 阻抗:20Ω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五：烤灯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治疗头直径：208mm 治疗板直径：166mm 加热方式：电炉盘加热 是否发光：不发光 预热时间：3-5min 升降范围：0-300mm 俯仰角度:270° 输入电压：a.c. 220V、50Hz 输入功率：230VA 辐射波长范围：2-25um 净重：7.5Kg 活动臂伸缩范围：0-600mm 是否升降：可以升降 控制方式：机械定时0-60min及长通 产品尺寸：590×880×1435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六：手术床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一、性能说明</p> <p>本产品供医院手术室施行头、颈、胸腹腔、会阴及四肢等外科及妇产科、眼科、耳鼻喉科、骨科等手术。台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折转及台面纵向移动等由电动推杆传动实现，操作灵活、简便。台面板采用高强度合成板制成，可与C型臂配套使用。</p> <p>二、技术参数</p> <p>台面全长：2100mm；台面宽度：550mm；台面高度调节：750-1000mm；</p> <p>前倾：≥30°；后倾：≥25°；左右倾：≥20°；纵向平移：≥300mm；</p> <p>背板上/下折：≥65°/≥30°；头板上/下折：≥55°/≥90°；</p> <p>腰板调节：≥100mm；腿板下折：≥90°；腿板外展：≥90°；</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七：可移动式无影灯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灯珠数量：20颗</p> <p>照度（相聚1M处LOUX）：160000</p> <p>色温（K）：4300±500</p> <p>光斑直径（mm）：100-300</p> <p>照明深度（mm）：≥1200</p> <p>亮度调节：1-100</p> <p>演色性指数CRI:≥97%</p> <p>色彩还原指数Ra: ≥97%</p> <p>术者头部温升（℃）≤1</p> <p>R9红光</p> <p>R11绿光</p> <p>术野工作区域温升（℃）：≤2</p> <p>操作半径（mm）：≥2200</p> <p>工作半径（mm）：600-1800</p> <p>电源电压：220V±22V 50HZ±1HZ</p> <p>输入功率：400VA</p> <p>灯泡平均寿命（h）：≥60000</p> <p>灯泡功率：3W/3V</p> <p>最佳安装高度（mm）：2800-30000</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八：电压止血带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技术参数及要求：</p> <p>1:电源：AC220±10%,50Hz±1Hz。；</p> <p>2：电气安全保护等级:I类带内部电源B型</p> <p>3：设备外壳材料：ABS</p> <p>4:设备的输入功率：≤50VA,初始充气时间：≤60 秒</p> <p>5:时间设定范围0~120min,</p> <p>6:工作压力在0~80kPa，允差为±3kPa；</p> <p>★7:语音功能：</p> <p>语音提示止血仪开机自检；充、放气时，语音提示操作；正常工作时，压力如发生变化，语音提示；电池电量低于20%时，语音提示电量低；充气时间超过60分钟后，语音提示工作时间。两边放气间隔小于10分钟，语音提示。</p> <p>8:全数字电脑控制，袖带压力、剩余时间、静音状态，直观易视。</p> <p>9:内置锂电池，断电情况下，续航4小时，确保手术安全。</p> <p>10:快速充气：防止动脉闭塞前，血液充盈动脉。工作时间到自动阶梯放气：有效防止患者心，脑突然缺血。</p> <p>11:手术剩余10分钟、5分钟、1分钟声音提示报警。</p> <p>12:国际流行自锁快速插拔式接头，极大降低护士劳动强度</p> <p>★13:可选择kPa或mmHg两种计量单位；满足临床医师操作习惯。</p> <p>14:双路具有独立调控输出，允许同时进行两组手术，互不干扰。</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一十九：红光治疗仪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光源类型：矩阵集成高功率半导体固态光源</p> <p>2.灯珠数量及排列方式：100颗灯珠每治疗头，10*10矩阵排布</p> <p>3.治疗时间：1-60min可调，步进1min</p> <p>4.时间记忆：具备智能化时间记忆功能，根据临床医生操作习惯自动设定设备治疗时间一键启动，减少临床操作步骤及操作时间，方便临床治疗。</p> <p>5.能量调节方式：三级能量调节。</p> <p>6.波长范围：640nm±10nm（冷光源波段）</p> <p>7.光功率密度：在距离光杯口15cm处测量时（推荐治疗距离）>60mW/cm²</p> <p>8.红光能穿透皮肤8-10mm，直至真皮层</p> <p>9.灯珠功率：100W；</p> <p>10.操作面板：≥7寸电容液晶触摸屏、智能触控操作</p> <p>11.辐照度均匀性：采用光学透镜式聚光设计，有效红光辐照度的均匀性>0.4</p> <p>12. 皮肤温度动态管理：内置无线测温模块，实时监测及显示治疗面皮肤温度。可自主设置报警阈值，高于阈值自动停止输出并发出提示报警声音</p> <p>13.支臂活动范围：支臂长度：700mm，允差±20mm；垂直调节角度30°-160°；水平调节角度0-180°；允差10%</p> <p>14.灯头设计：双治疗头。采用三维立体灯头旋转设计，辐射面积更广。</p> <p>15.安全设计：防倾倒设计，倾倒自动断电。</p> <p>16.漏电保护：具有自动漏电保护功能。</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二十：电子气管软镜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操作手柄（含插入管）：</p> <p>1.1成像原理：电子成像技术，工作软管不含导像、导光纤维。</p> <p>1.2视场角$\geq 120^\circ$，保证清晰图像和视场角及最小的图像畸变。</p> <p>1.3景深：3-200mm。</p> <p>1.4软镜插入管外径$\leq 4.9\text{mm}$，工作管道内径$\geq 2.6\text{mm}$。</p> <p>1.5操作手柄具备左右旋转关节，可带动插入软管部先端左右旋转，向左120°，向右120°。</p> <p>1.6插入管软管前端弯曲角度：向上弯曲180°，向下弯曲130°，双向弯曲310°。</p> <p>1.7操作手柄具备≥ 2个电子功能按键。</p> <p>1.8操作手柄上按键可控制：①图像放大/缩小、②拍照/录像、③画面冻结/解冻结。</p> <p>1.9 配备弯曲角度锁紧开关，让医护人员精准操控。</p> <p>1.10吸引阀座一体式防脱设计。</p> <p>1.11操作手柄为医用高分子材料材质，轻盈更耐腐蚀，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手握更舒适。</p> <p>1.12操作部防水等级：IPX7，配备防水盖可进行全浸泡消毒。</p> <p>2.图像处理器：</p> <p>2.1配备≥ 4.0英寸手持式显示屏。</p> <p>2.2采用翻盖式结构可角度调节133°。</p> <p>2.3操控方式：触摸屏操控。</p> <p>2.4开机时间：≤ 3秒，一键开机即能使用。</p> <p>2.5具有外置可热插拔TF存储卡存储图片及视频。</p> <p>2.6配备TF内存卡，容量64G。</p> <p>2.7具有白平衡记忆功能及手动白平衡调节功能，确保图像色彩还原准确。</p> <p>2.8图像显示器与操作手柄连接方式：采用与同类进口产品相同的立体式航空插座技术连接，有效避免传统点触式连接长时间使用后接触不良造成死机、卡屏。</p> <p>2.9电池采用人性化可拆卸设计，配备备用电池</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二十一：远红外理疗仪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p>1、外形尺寸：长2230mm，宽780mm，高730mm，允差±10%。</p> <p>2、运动小车行程：780mm，允差±50mm；</p> <p>★3、集滚动按摩、振动按摩和远红外热疗于一体，并采用独特的三十二个按摩轮浮动设计</p> <p>4、滚动按摩范围(L×W)：1600mm×380mm，允差±50mm；</p> <p>5、滚动按摩柱运动速度：40mm/s~70mm/s；</p> <p>6、滚动按摩周期：40s±5s；</p> <p>7、理疗床治疗时间可在1~90min内设定，级差1min，允差±30s；</p> <p>8、振动按摩范围(L×W)：800mm×200mm，允差±50mm；</p> <p>9、负载：床面均匀承载135kg静载荷，经4h不产生永久变形；</p> <p>★10、理疗床温度调节范围为：30℃~40℃，允差±5℃；</p> <p>11、升温时间：25℃~40℃，所用时间≤20min；</p> <p>12、温度保护：当最高温度超过工作温度设定值时，第一路保护装置动作，切断输出。当温度降低到设定值以下后可以恢复输出。如果保护装置失败造成最高温度继续上升到58℃，允差±2℃，第二路保护装置会作动，切断电源；</p> <p>13、腰椎牵引行程：0~200mm，允差±30mm；</p> <p>14、牵引速度：5mm/s~12mm/s；</p> <p>15、牵引控制方式：牵引时间自定，用线控手柄开关按钮控制开始牵引和结束复位；</p> <p>★16、定位按摩功能：可选择全身、上身、颈部、腰部、腿部、下身六个部位进行定位按摩；</p> <p>17、具备振动按摩功能、远红外热疗功能、牵引功能；</p>
--	---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	-------------------------------------

附表二十二：臭氧治疗仪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p> <p>电压：220V±10%；</p> <p>频率：50Hz±1Hz 功率≤200VA；</p> <p>医用臭氧输出浓度：0-80mg/L（连续可调）；</p> <p>臭氧浓度准确度：臭氧浓度准确度±1 mg/L或±10%；</p> <p>臭氧输出稳定性：1、正常工作持续时间为10 min时，臭氧输出浓度下降值<0 mg/L；</p> <p>2、正常工作持续时间为30 min时，臭氧输出浓度下降值<0.5mg/L；</p> <p>3、正常工作持续时间为60 min时，臭氧输出浓度下降值<1 mg/L；</p> <p>医用氧气流量：1L/min；</p> <p>医用臭氧输出流量：1L/min；</p> <p>产品连续工作时间：≥4h；</p> <p>环境温度：5℃-40℃；</p> <p>相对湿度：≤85%；</p> <p>大气压力：86kpa-106kpa；</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	-------------------------------------

附表二十三：全自动扶阳热灸仪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输入电压：220V/50HZ 额定功率：1.5kw/7A 产品规格：宽70x长度200x高63cm仪器 产品净重：120KG 净化原理：三元催化 科学除味净烟 点火控制：12支点火棒自动点火 点火电压：DC24V 点火设计：双层隐藏快卡式设计、安全耐用、易清洁维护 风扇电压：DC24V 灸仓控制：灸头360度随意旋转 灸仓设计：304不锈钢快卡式设计，方便拆卸易清洁维护 升降方式：双模调控、无线遥控+按键自由升降 升降原理：高精直线性导轨滑块、静音升降推杆 艾柱数量：6个艾柱 显示方式：数码显管 温度控制：500度周波过零精准控温系统 风速控制：四线控速检测反馈、三档风速控制 冷却方式：锯齿形多通道中冷器、降温散热效果更佳，风冷降温技术 安全保护：超压、超流、漏保、过载等保护 烟道系统：耐高温导烟管、油烟分离储油防反烟系统 灸仓密封：唇咬合密封原理，双盖防烫伤放跑烟 机身设计：钣金激光磨具成型，高温静电表面处理，机身多处镂空激光精雕造型科技感十足 脚轮配置：万向医疗静音脚轮 控制原理：一键启动，自动净化，快速升温，可连续使用无须冷却 主要性能：APP密码投放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附表二十四：脉冲磁场治疗仪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01用途</p> <p>1.治疗原发性骨质疏松症，改善骨质疏松患者的临床症状，快速缓解和消除疼痛；改善骨微细结构，提高骨密度；降低骨折发生率和骨折再发生率；</p> <p>2.促进新鲜骨折愈合、治疗骨延迟愈合及骨不连；</p> <p>3.治疗髌骨软化、骨性关节炎、股骨头坏死、软组织扭挫伤。</p> <p>02物理因子</p> <p>1.仿生脉冲磁场</p> <p>2.仿生脉冲磁场 + 红外温热，有利于提高疗效、扩大临床应用</p> <p>03 治疗器类型及特征 采用国际有实验理论依据，以Helmboltz线圈组成的平面辐射治疗器。采用两个磁性不同的治疗器(脊柱治疗器和肢体治疗器)。治疗器按脊柱和肢体生理特征设计，为多级链状形态。</p> <p>治疗器尺寸：530 *180 *25 mm</p> <p>治疗器工作时有声、光、振动显示</p> <p>04治疗靶器官及生物安全性指标 根据脉冲磁场治疗技术奠基人Basett的“Cross”效应和实验结论，以最易患骨质疏松的脊柱和股骨或肢体骨作为治疗靶器官。理论和实验证实，可对全身骨骼产生治疗效应，对治疗部位又有强化作用。由于磁力线从人背部渗入，并随深度衰减，因此不干扰心、肺磁场，安全性高。床体外10公分处磁场强度≤0.5 mT</p> <p>05 主机控制及配置 采用单片微机控制，LED显示，触摸键操作。并配置2张电动治疗床。</p> <p>06内置常用治疗模式 内置常用的五种治疗模式，医生可选定任一模式，且人工可以修正治疗参数。五种治疗模式都可以加红外温热辅助治疗。</p> <p>07治疗床 电动治疗床，具有仰度调节功能，患者可以自行调节仰度90-180度。床体尺寸：1960 *700 *680 mm</p> <p>08脉冲频率 F1 F2: 2-16Hz，双频率，单片微机控制，仿生自动控制。</p> <p>09磁场强度 P1 P2: 8-11mT，双强度，单片微机控制，仿生自动控制</p> <p>10 治疗器表面温度 分为三级：室温、中温(44℃)、高温(48℃)。</p> <p>11消耗功率 低能耗节能型，B型≤600W。</p> <p>12工作要求 电源：AC220V±10%，50Hz±2%；环境温度：10℃-40℃；湿度：相对湿度≤80%。</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审方法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评审原则

2.1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 谈判小组

3.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谈判小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 编写评审报告；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 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 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 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成交

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谈判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资质要求	投标单位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二类经营备案凭证，若属于医疗器械类货物须同时提供所投货物制造商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相关备案凭证

2.符合性审查

2.1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中医药传承与发展设施设备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不收取保证金。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汇总、排序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 合同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 (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的中标 (成交) 结果、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 (响应) 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 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 根据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 (成交) 结果公告, 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 (如有) 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 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 _____

(二) 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 (响应) 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 (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 (响应) 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 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 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 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 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 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 _____

(三)服务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 _____

(二)付款条件: 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p> <p>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p> <p>4.投标（响应）文件</p> <p>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供应商代表：</p>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p> <p>3.磋商、谈判文件</p> <p>4.响应文件</p> <p>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p> <p>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供应商代表：</p>
验收评价及结论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包号：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响应承诺书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各类证明材料

响应文件正文格式：

一、响应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谈判文件的所有要求。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报价表中的报价为响应总报价。

四、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五、我方将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六、我方响应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七、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九、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谈判文件要求缴纳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首轮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首轮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首轮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上浮/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一）货物（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二）服务（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三）工程（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范围	施工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范围	施工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采购, 项目编号: 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谈判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保证金证明材料

供应商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采购, 项目编号: 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采购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 以牵头人名义缴纳,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谈判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谈判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1.“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2.“响应内容”栏填写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备注”栏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谈判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